

美和科技大學



運動與休閒管理系

課程規範

課程名稱：

學術倫理教育(研)

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制定

1. 課程基本資料：

| 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|
| 科目名稱 | 中文 | 學術倫理教育(研) | | |
| | 英文 | The Education of Academic Ethics | | |
| 適用學制 | 二年制研究所 | 必選修 | 必修 | |
| 適用部別 | 日間部 | 學分數 | 2 | |
| 適用系科別 | 運動與休閒管理系 | 學期/學年 | 一學期 | |
| 適用年級/班級 | 運管碩一 |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| 無 | |

2. 運動與休閒管理系目標培育人才

依據 UCAN 系統，本系以培育「專業職能」為目標。

| 專業職能 | 就業途徑 | 職能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休閒遊憩管理 | 分析各休閒場所經營管理策略，決定管理方式、產品需求與潛在客層。(1) |
| | 休閒遊憩管理 | 分析各休閒場所之特點與客戶需求，執行休閒活動企劃。(2) |
| | 休閒遊憩管理 | 執行導覽解說，提供客戶良好的旅遊經驗。(3) |
| | 休閒遊憩管理 | 檢視及執行已確認的個別及團體遊客入場流程。(4) |
| | 休閒遊憩管理 | 發覺各個休閒場地的安全問題並確認維護方式，以執行適當的安全維護措施。(5) |

3.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

| 課程 | 職能 | 專業職能 M | 專業職能 A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學術倫理教育(研) | | 分析各休閒場所經營管理策略，決定管理方式、產品需求與潛在客層。 |

註：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主要」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次要」相關職能

4. 教學目標

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：

一、核心目標：培養學術誠信價值觀

(一)內化基本價值：使學習者承諾並實踐學術誠信的六項基本價值：誠實、信任、公平、尊重、責任與勇氣。

(二)建立專業自律：引導學習者理解學術誠信是身為研究者的核心素養，而非僅是為了規避處罰。

二、知識目標：掌握規範與法規

(一)辨識不當行為：協助學習者明確分辨何為抄襲 (Plagiarism)、剽竊、造假 (Fabrication) 及變造 (Falsification) 等學術不端行為。

(二)理解法律規範：掌握《著作權法》中關於「正當引用」的要件，以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研究法規。

(三)熟悉倫理準則：認識研究倫理的三大基本準則 (如《紐倫堡宣言》、《赫爾辛基宣言》等)，特別是涉及人類受試者時的權益保護。

三、能力目標：精進實務寫作技巧

(一)掌握引用技巧：學習正確的引註規範 (如超過 40 字的引述處理) 及標示出處的方法，以落實負責任的寫作。

(二)練習改寫與摘寫：培養將原文轉化為分析概念的能力，並能以自己的觀點詮釋內容，避免落入無意間的抄襲。

(三)知情同意實作：若涉及人體研究，需能正確執行「告知、理解、自願、同意」等核心流程。

四、態度目標：防範與應變

(一)提升警覺性：能辨識研究過程中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、同儕審查不公或掛名爭議。

(二)建立合宜程序：瞭解當面臨學術倫理爭議時，正確的舉報、迴避與處理流程。

5. 課程描述

5.1 課程說明

(一)研究生對學術倫理及相關規定有基礎的瞭解，包括：學術倫理的定義及基本規範、不當的研究行為、學術寫作技巧、學位論文題目的擇定、文獻資料來源與搜尋、寫作規範、著作權基本概念、個人資料保護法、隱私權基本概念、受試者保護原則與實務、研究資料管理及處理等。

(二)研究生對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具備基本的認識，同時能夠利用線上學習與網路資源，以取得核心課程的認證。

(三)研究生在對學術倫理議題具備基礎認知後，對於期刊文獻引用規範上，能有更精準妥適的運用概念，在學位論文的撰寫過程，避免不當的研究行為發生。

5.2 課程綱要

本課程規劃內容綱要及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：(請說明 18 週課程)

| 週次 | 課程內容規劃 |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| 時數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
| 1 | 研究倫理的定義與內涵 | M(1)A(2) | 2 |
| 2 | 研究倫理的專業規範與個人責任 | M(1)A(1) | 2 |
| 3 | 研究倫理的政府規範與政策 | M(1)A(1) | 2 |
| 4 | 不當研究行為：定義與類型 | M(1)A(3) | 2 |
| 5 | 不當研究行為：捏造與篡改資料 | M(1)A(3) | 2 |
| 6 | 不當研究行為：抄襲與剽竊 | M(1)A(3) | 2 |
| 7 | 學術寫作技巧：引述 | M(1)A(4) | 2 |
| 8 | 學術寫作技巧：改寫與摘寫 | M(1)A(4) | 2 |
| 9 | 期中報告 | M(1)A(5) | 2 |
| 10 | 不當研究行為：自我抄襲 | M(1)A(2) | 2 |
| 11 | 學術寫作技巧：引用著作 | M(1)A(2) | 2 |
| 12 | 學術寫作技巧：作者定義與掛名原則 | M(1)A(4) | 2 |
| 13 | 著作權基本概念 | M(1)A(4) | 2 |
| 14 | 個人資料保護法基本概念 | M(1)A(3) | 2 |
| 15 | 隱私權基本概念 | M(1)A(2) | 2 |
| 16 | 受試者保護原則與實務。 | M(1)A(2) | 2 |
| 17 | 期末報告 1 | M(1)A(1) | 2 |
| 18 | 期末報告 2 | M(1)A(1) | 2 |

5.3 教學活動

5.3.1 課堂講授:概念講解分析

5.3.2 課堂討論:小組心得分享與延伸學習

5.3.3 期末評量

6. 成績評量方式

6.1 期末評量 40%

6.2 課程出席率&討論參與度 60%

7. 教學輔導

7.1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對象：

- (1)成績欠佳之學生：第九週後出席率不佳的學生，進行課後輔導。
- (2)有特別學習需求學生：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，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、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。

7.2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

課業輔導與補救教學的實施方式：

- (1)課後輔導:由授課老師於課輔時間，額外上課。
- (2)補救教學: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，使其能在練習中獲得進步。

7.3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

- ◆ 輔導時間：授課老師的課輔時間。
- ◆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：
 - (1). 授課教師手機：0911670042
 - (2). 授課教師：蔡永川
 - (3). 教師 email：x00003130@meiho.edu.tw